

附件

第十四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总体方案

一、大赛宗旨

中国创新创业大赛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遵循政府引导、公益支持、市场助力原则，围绕发展高科技、实现产业化、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推动“四链”深度融合，搭建“政、产、学、研、用、金、服、园”多向对接交流平台，发现优质企业和优秀团队，发掘源头创新与早期项目，统筹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优化创新创业生态，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服务产业基础再造和重大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推动重点产业链高质量发展；支撑国家高新区、国家自创区建设，助力构建以科技创新为引领、以先进制造业为支撑的现代化产业体系，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和制造强国、网络强国建设。

二、组织架构

第十四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以下简称：大赛）设立组委会，负责大赛组织实施。大赛主办单位、支持单位、承办单位共同组成大赛组委会。组委会下设办公室，负责大赛各项工作的具体执行。办公室设在工业和信息化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以下简称：工业和信息化部火炬中心）。

（一）大赛主题

因创而聚，向新同行。

（二）大赛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工业和信息化部火炬中心

支持单位：招商银行、新华社中国经济信息社

承办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相关主管部门，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工业和信息化部火炬中心各区域中心等

特别支持：招商银行科技创新公益基金

三、赛事安排

大赛由地方赛、全国赛和专业赛组成。

（一）地方赛

地方赛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相关主管部门牵头组织，聚焦新技术、新产业、新赛道、新业态和新模式的本地区企业。地方赛组织单位确定本地区赛事承办方，鼓励国家高新区、国家自创区围绕主导优势产业积极承办地方赛。企业原则上按属地参赛，对不举办地方赛的，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做统筹安排，企业可自主确定在何地参赛或参加相关专业赛。

（二）全国赛

全国赛由大赛组委会办公室牵头组织，参赛者由各地方赛评选并推荐的优胜企业。全国赛分为半决赛和决赛，按初

创企业组和成长企业组比赛，承办单位、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三）专业赛

专业赛由大赛组委会办公室联合地方政府部门、部属单位、全国性行业协会学会、国际合作机构等单位共同举办，主要聚焦新型工业化重点任务、重要领域，颠覆性技术、创新挑战、技术创新融合、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科技创新服务等重点方向，以及国际合作特色赛道。参赛企业或团队可根据自身核心业务和技术优势选择参加不同主题的专业赛。

四、地方赛与全国赛参赛条件及安排

（一）参赛企业条件

1. 地方赛

（1）企业具有创新能力和高成长潜力，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且无产权纠纷，主要从事高新技术产品研发、制造、服务等业务。

（2）企业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不良记录，且为非上市企业。

（3）企业 2024 年营业收入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

2. 全国赛

（1）企业参加地方赛并获评优胜企业。

（2）工商注册日期在 2024 年 1 月 1 日（含）之后的企业参加初创企业组比赛，其他企业参加成长企业组比赛。

（3）往届大赛全国总决赛或全国行业总决赛中获得一、

二、三名或一、二、三等奖的企业不可参加本届全国赛。

（二）地方赛安排

1. 地方赛主名称为：第十四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赛区（“*”为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名称），同时各地可冠以反映地方特点的副名称。

2. 符合参赛条件的企业自愿登录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官网（www.cxcyds.com）注册和报名。报名企业进行注册和身份认证后，提交完整报名材料，并对所填信息的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大赛官网是报名参赛的唯一渠道，其他报名渠道均无效。地方赛参赛报名截止日期为 2025 年 6 月 15 日。

3. 地方赛采用逐级遴选方式产生优胜企业，初赛环节要突出项目科技创新性评价指标，比赛评选要注重发挥创业投资专家作用。地方赛比赛时间为 2025 年 6 月至 7 月。地方赛决赛举办时间应安排在全国赛之前。

4. 地方赛组织单位自主设置地方赛奖项，并积极为参赛企业提供政策支持和多元化增值服务。

5. 地方赛组织单位从优胜企业中推荐全国赛入围企业，在大赛官网完成网上推荐程序，并附尽职调查报告。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推荐和上传尽职调查报告的企业，不得入围全国赛。入围企业名额由大赛组委会办公室根据各地方赛举办情况和参赛企业数量确定。推荐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8 月 15 日。

（三）全国赛安排

1. 全国赛入围企业共 1000 家左右，其中初创企业组约 300 家，成长企业组约 700 家。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将于 2025 年 8 月中旬，在大赛官网公布入围全国赛企业名单。

2. 全国赛分为“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生物医药”和“新能源、新能源汽车、节能环保”等 5 类产业方向，分别进行半决赛和决赛。全国赛安排在 2025 年 9 月至 10 月举办，具体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3. 全国赛采用线下路演和现场答辩方式进行比赛，主要邀请投资专家、技术经理人和创业导师担任评委，参考创业投资标准，从技术和产品创新、市场前景和竞争、管理团队、财务及融资等方面对参赛企业进行评价和打分。

4. 全国赛半决赛评选出优胜企业 400 家左右，其中前 100 家进入全国赛决赛（初创企业约 30 家，成长企业约 70 家），全国赛决赛评选出五类行业方向的前三名。

5. 全国赛年终颁奖礼将组织评选和公布第十四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 5 类产业方向“创新创业 50 强”等获奖证书和奖杯，举办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五、专业赛组织方案及安排

（一）专业赛名称

各类专业赛主名称为“第十四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专业赛”（“*”为专业赛主题名称），可根据实际情况，冠以反

映专业赛特点的副名称。专业赛的赞助单位可以冠名专业赛副名称，但不得在主名称前冠名。

（二）专业赛分类

1. 颠覆性技术大赛：颠覆性技术是“可改变游戏规则”的创新技术，具有另辟蹊径改变技术轨道的演化曲线和颠覆现状的变革性效果。颠覆性技术大赛聚焦对产业具有颠覆前景的技术项目，挖掘具有战略性、前瞻性、创造性的技术方向，推动颠覆性技术创新与突破。

2. 创新挑战赛：鼓励结合揭榜挂帅、赛马挑战等赛制，聚焦关键核心技术，通过“揭榜比拼”方式，以需求为引导、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组合创新资源，解决技术创新难题，创新项目形成机制，加强企业主导的产学研深度融合，提高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水平。

3. 细分领域专业赛：聚焦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细化产业领域赛道，突出关键核心技术方向；构建科技创新服务新场景，加速技术创新融合，培育科技服务业优质企业；搭建大中小企业合作交流平台，强化精准对接和专业服务，推动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汇聚多方优质资源，培育和挖掘一批具有高水平的创新项目，引导社会资本积极投入产业科技创新，助力产业升级与高质量发展。

4. 国际合作交流专业赛：坚持以开放促创新，积极主动融入全球创新网络。畅通国内国际双循环，聚焦双边或多边

共同关注的产业科技创新领域，着力搭建中外创新资源对接的桥梁。同时，促进科技、产业、文化等领域广泛开展交流与合作，助力中小企业“走出去”和“引进来”，全面提升开放型经济水平。

5. 其他类型专业赛。

（三）专业赛安排

1. 大赛组委会办公室统筹组织各类专业赛方案的征集和论证，综合考虑赛事宗旨特色、前期工作基础、支撑保障条件等因素，确定专业赛组织单位、专业赛类型及名称。专业赛组织单位应于 2025 年 7 月 31 日前向大赛组委会办公室提交专业赛申办方案。

2. 专业赛组织单位通过大赛官网公布具体赛事方案。有意向参加专业赛的企业、团队自愿登录大赛官网，选择相应专业赛报名入口注册和报名。报名企业、团队应提交完整报名材料，并对所填信息的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

3. 专业赛组织单位自主设置赛事奖项，并积极为参赛企业提供政策支持和多元化增值服务。

六、赛事工作要求

（一）地方赛、专业赛组织和承办单位要不断完善和规范赛事评审工作制度和流程，不得向参赛企业或团队收取任何费用，确保比赛公开、公平、公正，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如发生投诉、纠纷等情况，地方赛、专业赛组织和承办单位

负责妥善处理，并报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备案。

（二）地方赛、专业赛组织和承办单位要积极宣传大赛，认真组织赛事，建立并完善对参赛企业的长期跟踪和服务机制，做好大赛成果转化，及时将赛事总结提交大赛组委会办公室。

七、大赛服务政策

（一）通过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官网、大赛合作媒体渠道、大赛附属活动，对大赛优胜企业、团队和项目进行宣传展示。

（二）向国家中小企业发展基金、国家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等国家级基金及招商局集团下属投资平台机构等其他常态化创业投资基金推荐大赛优胜企业。通过国家产融合作平台为企业在优惠信贷、发行债券、上市融资等方面提供便利条件，大赛合作银行择优给予参赛企业贷款授信支持和利息优惠。

（三）通过组织“火炬高新优企”座谈培训等系列活动，为优秀参赛企业提供组织管理、人才管理、产品质量提升、安全风险防范等专业咨询和培训，以及专项政策对接、大中小企业融通对接合作、新技术场景应用等增值服务。联合相关高校为参赛企业举办创新创业优秀人才招聘，推荐参赛企业参加国家高新区科研助理岗招聘活动。

（四）鼓励符合条件的参赛企业申报或参评科技和创新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瞪羚企业、独角兽企业、专精

特新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等。择优向国家颠覆性技术创新重点专项、工业和信息化部相关领域典型案例征集、全国独角兽企业大赛等推荐。

（五）用好全国中小企业服务“一张网”。各地方赛区、专业赛承办单位应积极融入全国“一张网”，用好“网”上政策、金融等资源，共同引导和服务参赛企业和团队应享尽享“网”上各类服务资源，精准支持参赛企业和团队发展，实现政策、技术、服务“一张网”汇集，为中小企业提供“一站式”服务。

（六）鼓励地方科技管理部门和创业服务机构给予配套政策支持。用好国家高新区、科技企业孵化器、技术市场等创新载体平台，出台配套政策措施，为参赛落地企业和项目提供数字化转型升级、科技人才金融支持、科技成果转化赋能等全方位服务。